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ST 围海

公告编号：2025-108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意见发表了专项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围海	股票代码	0025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旻	夏商宁	
办公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广贤路 1009 号	宁波市鄞州区广贤路 1009 号	
传真	0574-83887800	0574-83887800	
电话	0574-87911788	0574-87911788	
电子信箱	ir@zjwh.com.cn	ir@zjwh.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公司所处行业宏观形势、政策、市场需求的变化和发展情况

2022 年，中国经济在波动中回稳向好，综合经济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 2022 年国民经济运行数据，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1,210,207 亿元，比上年增长 3.0%，全国建筑业总产值 311,980 亿元，同比增长 6.5%，国家“十四五”规划以及“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为未来建筑业的发展指明了方向，建筑业从追求高速增长转向追求高质量发展，从“量”的扩张转向“质”的提升，走出一条内涵集约式发展新路。2022 年 6 月，水利部召开推进“两手发力”助力水利高质量发展工作会议，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和关于治水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而公司所处建筑业特别是公司主营擅长的水利施工业务持续迎来政策利好，市场规模及成长性可观。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公司的市场地位及公司的优劣势

公司主营业务为对建筑工程的爆破设计施工、安全评估、安全监理，工程地质勘测，土石方工程、水利工程规划设计，生态环保、海堤工程、河道治理工程、水库工程、城市防洪工程、农田水利工程、市政道路桥梁工程、市政管网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等，业务覆盖水利、市政、房建、港航、爆破等专业建设领域。公司是国内最早专业从事海堤工程建设的公司之一，在海塘河堤工程建设的细分市场处于领先地位，在水利建设方面的专业能力位居市场前列。

1、行业竞争情况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随着多种所有制工程施工企业的发展及跨区域经营障碍的打破，水利建设市场已处于完全竞争状态。水利建设项目承接主要通过公开招投标活动实现，行业内无垄断现象，市场化程度较高，市场集中度偏低。

从行业竞争的区域分布情况来看，浙江省水利建设施工工艺、技术及施工力量在沿海省市中处于领先水平，目前，公司行业竞争对手主要为大型国企、央企及其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浙江省第一水电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水电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等。在国家推动基建大发展和市场主体多元化的背景下，公司瞄准定位实行差异化竞争，在细分市场仍具有一定优势。

（2）行业内主要企业情况

国内水利建设行业的分散化程度较高，市场集中度偏低。包括围海股份在内，国内从事水利特别是海堤建设施工的规模化企业较少，且大部分为兼营企业。水利系统内从事海堤工程施工的重点企业包括围海股份、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浙江省第一水电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水电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等。

2、公司的市场地位

目前公司已取得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等多项施工总承包及专业承包资质，专业施工力量行业领先。公司部分项目曾荣获“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全国十大

科技建设成就奖”、“鲁班奖”、“詹天佑奖”、“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 100 项经典暨精品工程奖”、“大禹奖”等国家和省部级以上优质工程奖。公司先后荣获“重合同、守信用”企业、全国优秀水利企业、全国优秀施工企业、全国文明单位等称号。公司注册商标“力克莱”被评为浙江省著名商标。公司创新了箱涵式水闸浮运安装工艺、复杂软基上爆破挤淤筑堤方法等一系列施工工艺及技术，还自主成功研发了液压对开驳、桁架式土方筑堤机、活塞式淤泥远距离输送装置、深水软基处理作业船等一系列科技创新设备，成为行业自主创新的先锋。目前公司在河塘海堤建设的施工工艺、技术及施工经验等方面已经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专注水利、规模优势明显

围绕“民生、经济、生态”多功能建设主题，历经三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在水利工程施工领域规模化优势已相当明显。未来发展中，公司将在巩固全国水利系统海堤建设行业领先者地位的基础上，继续秉承专业化、规模化经营理念，做大做强主业，并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积极带动全行业的发展。

（2）不断创新、工艺技术领先

公司自设立以来即秉承“科技为先”的发展理念，公司组建了研发队伍，在常年的海堤建设实践中总结经验，对施工工艺不断进行创新及改进，提高施工效率、节省施工成本。公司研发团队已经累计取得了 29 项技术成果，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3 项施工工法获评国家级工法，2 项施工工法获评浙江省省级工法，26 项施工工法获得中国水利工程协会颁发的《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工法证书》。公司在大型低涂超软基及深水海堤建设领域已形成核心技术优势，成功应用了深孔微差爆破、深水爆夯等新技术新工艺，并进行创新，工艺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3）自主研发、专用设备先进

针对工程建设需要，公司自主研发了液压对开驳、桁架式土方筑堤机、活塞式淤泥远距离输送装置、深水软基处理作业船等一系列先进专用设备，成为行业专用设备研发的先锋。其中：水下塑料排水板加固软基方法及设备荣获第十一届全国发明展优秀新产品金杯奖，水下塑料排水板加固软基插板船使公司较大程度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8,257,790,571.04	8,681,803,862.28	-4.88%	8,241,794,58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02,843,423.35	2,890,826,069.65	10.79%	3,339,893,055.12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2,575,313,755.07	2,581,351,747.28	-0.23%	2,150,644,27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4,442,299.02	-93,514,101.65	-589.14%	-410,349,05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3,515,328.68	-192,843,033.78	-228.51%	-278,177,35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10,986.18	100,203,772.78	-198.51%	7,892,488.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08	-600.00%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08	-600.00%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8%	-2.84%	-17.05%	-11.8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2,125,894.22	867,319,459.89	508,046,848.03	1,027,821,55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20,045.20	46,264,174.78	-62,337,080.67	-610,049,347.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839,527.21	48,879,806.99	-63,748,280.45	-593,807,328.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016,610.06	74,931,767.89	-158,994,390.52	96,368,246.5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6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6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光曜致新钟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85%	169,902,912	150,450,2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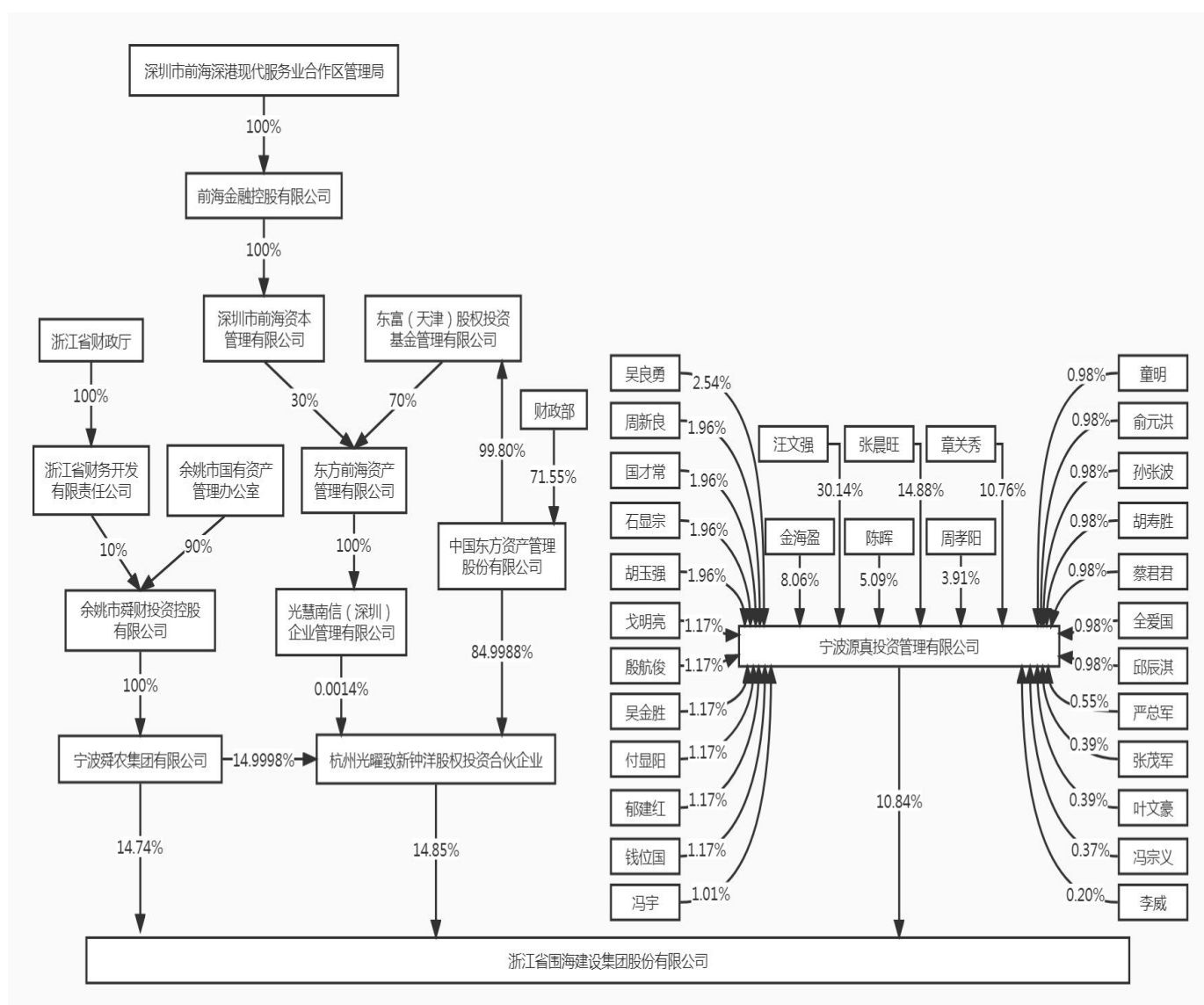
宁波舜农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74%	168,689,320	28,474,840		
宁波源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4%	124,084,972	93,154,910		
上海千年工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0%	44,608,357	4,061,937		
宁波智达尔优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1%	41,296,060	41,296,060	质押	41,296,060
					冻结	41,296,060
浙江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	30,000,000	30,000,000	质押	30,000,000
					冻结	30,000,000
许磊	境内自然人	1.90%	21,700,000	21,700,000		
许喆	境内自然人	1.88%	21,477,000	21,477,000		
陈德海	境内自然人	1.28%	14,639,190	14,639,190		
邱春方	境内自然人	0.88%	10,090,300	10,090,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宁波舜农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2、宁波舜农集团有限公司与杭州光曜致新钟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3、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陈德海通过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799,685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839,505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事项：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甬证调查字 2019051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证监会立案调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出具的最终处罚结果《行政处罚决定书》（[2022]1 号）及《市场禁入决定书》（[2022]1 号）。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公告。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

围海控股经法院批准后执行《浙江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八公司合并重整计划》），2022 年 6 月 16 日，宁波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协助执行通知书》【（2020）浙 0291 破 1 号】，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股权过户手续已完成，权益变动后，围海股份的控股股东由围海控股变更为宁波舜农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冯全宏、罗全民、邱春方、王掌权变更为余姚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2022 年 7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破产重整计划执行进展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宁波舜农及其一致行动人光曜钟洋）（补充后）》。

3、延期换届选举事项：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任期届满，因换届工作尚在积极筹备中，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相应顺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公告》。

4、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2022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提交的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申请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 围海”变更为“ST 围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5、违规资金利息支付事项：

根据重整计划及《重整投资协议》、《收益权转让协议》等约定，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收到围海控股重整投资人支付的违规资金收益权收购款 856,386,842.06 元，并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收到宁波舜农集团有限公司和宁波源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的违规资金利息合计 92,795,000.39 元，违规资金利息已全部到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违规资金利息的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